

中華書局

許君年表

附錄
附年表考

陶方琦纂

僅排此據許學叢書本
有印初編各叢書本
此本

許君年表

許君年表攷

清會稽陶方琦纂

東漢經儒通五經兼小學者許君爲最。范書本傳所載甚希。許君生卒年月皆無可考。本傳但云再遷除洨長卒于家。卒於何時。生於何世。書傳有闕。寂無聞焉。或謂生於建武時。以說文敍云古文孝經者。建武時給事中議郎衛宏所校。皆口傳官無其說。許君學古文孝經說。則其口受於宏可知。故洪北江諸人皆謂許君生於東漢之初也。或以爲卒於安帝之末。安帝永初七年起丁未止癸丑。元初六年起甲寅止己未。永寧一年庚申。建光一年辛酉。延光四年起壬戌止乙丑。如云卒於安帝末年。計其時乃在上說文之前後數年矣。此說也見於懷瓘書斷。而不知皆非也。許君於師例不稱名。說文解字中引賈逵說。皆稱賈侍中。用字翻字下引衛宏說。皆直指爲衛宏。不稱其官。又或謂師事宏者有徐巡。許君或由巡而口傳之。然許君說文解字亦引徐巡說。並稱其名。其非口受於宏與巡可知。則其非生於建武時尤可知。至張氏書斷謂許君安帝末年卒。此誤讀許沖表文而臆斷之也。許沖上說文在建光元年。正安帝之末年。其表云今慎已病故。張氏約計之。謂即卒于此時。其實許君之卒。其事久軼。唐人亦未之知耳。言許君生卒者。惟嚴氏鐵橋之說最爲可憑。嚴氏許君事蹟考云。許君蓋生於明帝朝。說文後敍作於永元之十二年。彼時許君不得甚少。即使年未三十。亦必生於明帝朝也。明帝在位十八年。起戊午止乙亥。和帝永元八年。賈逵爲侍中騎都尉。許君從逵受古學。其艸說文亦在此時。十二年正月艸說文竟。其後敍云。專在永。

元困頓之年。蓋屬艸畢。故作後敍也。安帝永初四年與劉珍、劉驥、馮騫等五十餘人校書東觀。許沖表云：慎前以詔書校書東觀，教小黃門孟生、李喜等。卽此時也。建光元年九月遣子沖奏上說文十五篇，并上孝經古文說一篇。時許君去官且病故。許沖表云：今慎已病，又云故太尉南閣祭酒，故者已去官之詞。是年辛酉，上距永元庚子作說文後敍之年已二十二年矣。許君蓋卒于桓帝朝，以西南夷夜郎傳言桓帝時郡人尹珍從許君受經書爲證。計桓帝元年上距建光元年許沖上說文時已二十七年。是許君之壽當以八十餘爲斷。桓帝在位二十一年起丁亥止丁未是說也。于許君生卒大概較可信也。乃取許君之師友弟子間互相考證，并備著其生卒，詳考其事迹，皆以見於許君本傳及說文二敍史書漢碑旁推其時，爰得數端。以左識嚴氏之說焉長於許君者爲賈逵，許君之師也。許沖表云：臣父慎，本從達受古學。許君自敍曰：書孔氏詩毛氏春秋左氏卽從達受古學之據也。賈逵以建武八年生，以永平十三年卒。見本傳許君艸說文在永元十二年。是時達尚未卒，故許沖表又云：慎博問通人考之于達作說文解字。許君生於明帝之初年，則賈逵長于許君者約計三十年内外。故許君本傳云：少博學經籍，少者僅及二十之年。許君少年所通皆今文之學。時人語曰：五經無雙許叔重。又云：慎初以五經傳說，誠否不同，撰爲五經異義。曰：初者亦必早年之箸述，當在建初四年。令諸儒講論五經同異於白虎觀時，聞其緒論，退而爲是書也。由是推之，許君由郡功曹入京師，在建初四年以後受古學于達，當在建初八年。賈逵傳，章帝八年詔諸儒各選高才生，受左氏穀梁春秋古文尚書毛詩，皆拜達所選弟子及門生爲千乘王國。

郎朝夕受業黃門署云云。許君旣受古學于達。說文敍亦云。書孔氏詩毛氏春秋左氏。正與建初八年賈逵受詔所教諸經相同。是許君從達受古學定在此時。由建光八年上距明帝初年。許君年二十餘。故本傳云少博學經籍。此一確證也。與許君同時者爲馬融。許君之友也。馬融傳云。融嘗欲訓左氏春秋。及見賈逵注曰。賈君精而不博。達上左氏春秋詁。乃在建初元年。融至賈逵卒時。年僅二十三。故于賈逵稱君者。敬其先達之詞。許君從達受古學必先通左氏春秋。何以證之。高彪碑。師事故太尉許公而卽云治左氏春秋。皆一線相承之師法也。永初四年。詔馬融等校書東觀。許沖表云。慎前以詔書校書東觀。正在此時。是與馬融又同官。許君有淮南子注。馬融本傳亦云有淮南注。蓋許君于馬融爲前輩。而又爲同官。許君著述。馬融在東觀時必盡讀之。馬融以建初四年生。延熹九年卒。許君生於明帝初年。則長於融者在二十年以外。故許君本傳云。馬融嘗推敬之。敬其學并敬其年長也。此亦一證也。後於許君者爲鄭康成。許君之後輩也。康成以陽嘉二年生。以建安五年卒。鄭君注三禮。屢引許君說文解字中說。其推崇許君可知。鄭君本傳有駁許慎五經異義一言。今近儒尙有輯本可見梗概。其與駁何休之發墨守誠齋。盲起廢疾意例相似。唯其生同時。且其人尙在。故致駁詰。使互爲問答。論覈得失。鄭駁異義意其時許君尙在。然鄭君駁何休。休猶與之論難。及駁許君。許君不及致辨者。以康成爲此書當在桓帝中年。許君卒於桓帝初者也。此又一證也。問案於許君者。有尹珍、高彪。許君之弟子也。尹珍事蹟無可考。惟後漢西南夷夜郎傳曰。桓帝時。郡人尹珍。自以生於荒裔。未知禮義。乃從汝南許慎應奉受經書。岡緯學成還鄉里教授。

官至荊州刺史。晉常璩華陽國志南中志亦云。桓帝之世。毋斂人尹珍。字道真。以生遐裔。未漸庠序。乃遠從汝南許叔重受五經。又師事應世叔學圖緯。通三才。還以教授。于是南域始有學焉。許君與應奉皆汝南人。然尹珍先事許君。後事應奉。必不同時。考應奉傳。奉于永興元年拜武陵太守。興學校。舉側陋。尹珍師事奉。必在此時。蓋此時許君已卒。珍遂學于應奉。由是推之。許君之卒在永興以前。爲桓帝初年無疑矣。此一證也。又隸釋載外黃令高彪碑。師事□□尉汝南許公。桂氏曰。闕處乃故太尉二字。許沖表亦云。故太尉可證。明于左氏。桓帝立博士□□不就孝廉□□皆有缺文。又云□被朱衣□步三署恬虛守約。五十以戰。弘農楊公爲光祿勳。表君取□觀□□即東觀校書事。後遷外黃令。光和七年六月卒云云。高彪蓋早從許君受左氏學。舉孝廉不就。迨中年辟三署掾。所云恬虛守約。五十以戰。雖屬敷詞。然高彪五十之年。尚不就仕。此據據也。弘農楊公卽楊賜。賜以熹平元年遷光祿勳。表舉高彪入東觀。常在此時。是時高彪約五十餘歲可知。以熹平元年逮至光和七年。計十三年。是高彪卒時。其年僅及七十。以光和七年上距許沖獻說文時之建光元年。計六十四年。是高彪在安帝末年不及十歲。安能師事許君。是知許君之卒。決非在安帝末年。而在桓帝之初年無疑矣。此又一證也。要之。許君事蹟留傳甚罕。其爲郡功曹。常在章帝建初初年。及舉孝廉。當在和帝永元初年。許君本傳云。少博學經籍。其入京師質問疑義。當在建初四年。詔諸生諸儒會白虎觀講議五經。同異時。其先通今文之學。後從達受古文學。當在建初八年。詔賈逵各選高才。生受左氏春秋。古文尚書毛詩時。其由舉孝廉。辟太尉。南閣祭酒。約十餘年。及充東觀校書。又歷十餘年。其除洨長。當在安

帝元初六年是年掾尉出補令長者六十五人許君必於此時方除洨長許君旣除洨長不樂之官乃託病而歸故于後三年之建光元年遣子沖上書猶云今慎已病卽是前年託病不爲洨長之說也又云故太尉南閣祭酒以不爲洨長故仍書其太尉掾屬舊官也高彪碑亦云師事汝南故太尉許公正與此合范史云除洨長卒於家乃要其終之辭其實許君不曾爲洨長許沖之表高彪之碑墳鑿可據仍題爲太尉南閣祭酒是也許君之卒總當以桓帝初年爲定蓋由南閣祭酒充東觀校書遂除洨長引病而歸居家授經又二十餘年而卒此其大略也許君之壽亦當如嚴氏所云八十餘安邱王氏曰許沖上書時云今慎已病尹珍學於許君當桓帝時近三十年豈能病許久且旣病又安能教尹珍乎是知病者託詞不願出山而已是時許君年不過五十高尚如此此言是也大抵許君博通經籍爰享大年兩漢之時高風可仰許君以外實無幾人彼以謂生於建武時者逮桓帝時已百有餘歲其說不足憑也今爲表如左又縕其出處署述於下使覽古者詳焉

許君年表

會稽陶方琦墓

紀年

明帝	永平元年
戊午	
	永平二年
庚申	永平三年
	己未
永平四年	
辛酉	
永平五年	
壬戌	
永平六年	
癸亥	
永平七年	
甲子	

繫事

許君生當以明帝初年爲定。或云生建武
中年之說。皆非也。范書許君本傳。許
愬。字叔重。汝南召陵人。續漢書郡國
志。豫州汝南郡有召陵縣。許冲表云。
召陵萬歲里。又邑部郎。汝南召陵里。

著書

永平八年
乙丑
永平九年
丙寅
永平十年
丁卯
永平十一年
戊辰
永平十二年
己巳
永平十三年
庚午
永平十四年
辛未
永平十五年
壬申
永平十六年
癸酉

永平十七年

甲戌

永平十八年

乙亥

章帝建初元年

丙子

賈逵傳・建初元年・詔逵入講北宮白虎觀、南宮靈臺。

建初二年

丁丑

許君此時當爲郡功曹。許君自敍云：學儕十七以上，始試誦籀書九千字，乃得爲吏。後漢杜詩傳：本以吏更一介之才，李注：史吏，初爲郡功曹也。御覽二百六十四引汝南先賢傳：許慎爲功曹，奉上以篤義，率下以恭寬。

建初三年

戊寅

建初四年

己卯

章帝紀・建初四年・下太常將大夫博士議郎郎官及諸生諸儒會白虎觀，講議五

通經籍。時人語曰：五經無雙

經同異·儒林傳亦云·建初中·大會諸
儒於白虎觀·攷詳同異·連月乃罷·許
君本傳云·少博學經籍·少者·二十弱
冠之時·許君此時年正二十餘矣·且已
稱博學經籍·疑白虎觀講經之際·許君
由此始入京師·未可知也·

是年·馬融生·融常推敬許君·且與許
君同校書東觀·故備著其生卒·

許叔重·許君蓋早年遺適今文
之學·故時譽如是·又云·初·
慎以五經傳說·誠否不同·于
是撰爲五經異義·曰初者·亦
少時所作也·疑自聞白虎觀諸
儒異同之論·退而撰是書·亦
未可知·今五經異義輯存本內
多用今文之說·知必在從遠受
古學以前之所著述也·隨經籍
志·五經異義十卷·許慎撰·
今陳氏左海集其逸說爲三卷·
并爲疏證·

建初五年
庚辰
建初六年
辛巳
建初七年
壬午

建初八年

癸未

賈逵傳·建初八年·詔賈逵等各還高才
生受左氏穀梁春秋古文尙書毛詩·皆拜
逵所還弟子及門生爲千衆至國邸·朝夕
受業黃門署·學者皆欣欣樂慕焉·許君
從逵受古學·當在此時·蓋許君既入京
師·備聞白虎觀諸儒經義·雖少博通今
文之學·及是時一意習古文之學·而從
賈侍中·賈逵以興立左氏春秋見稱于時
·許君亦必先通是經而旁及古文尙書毛
詩·觀于高彪碑·事汝南許公治左氏春
秋·可以知也·故其說文解字自敍云·
尙書孔氏·詩毛氏·春秋左氏·與是年
賈逵受詔所授正同·遂斷以從逵受古學
自此年始·

合逵自還公羊穀梁諸生高才者二十人·
教以左氏·

元和元年
甲申
元和二年
乙酉

元和三年

丙戌

章和元年

丁亥

章和二年

戊子

永元元年

己丑

永元二年

庚寅

和帝

許君此時當舉孝廉。順帝紀。初令郡國舉孝廉。限年四十以上。諸生通草句。文吏能賦奏。乃得應選。是在順帝以前三十以上亦有舉孝廉者。故書初令云云。

又曰。其有茂才異行若顏淵子奇。不拘年齒。是舉孝廉漢初亦不甚限年齒。許君此時年三十餘。正宜舉孝廉時也。漢官儀。世祖詔云。丞相故事。四科取士。自今以後。審四科辟召及刺史二千石察茂才尤異孝廉之吏。是漢制孝廉皆

于郡吏中舉之。故許君由郡功曹乃舉孝廉。卽辟公府爲太尉南閣祭酒。

永元三年

辛卯

永元四年

壬辰

永元五年

癸巳

永元六年

甲午

永元七年

乙未

永元八年

丙申

十二月。張酺爲太尉。張酺、汝南人。

或卽爲許君府主。

賈逵爲左中郎將。

賈逵傳。永元八年。復爲侍中。領騎都尉。內備帷帳。兼領祕書近署。甚見信用。許沖表云。先帝詔侍中騎都尉賈逵說文解字。是時逵復爲侍中。修理舊文。又云。愼博問通人。攷之于逵。作

許君此時當坤說文。許沖後續曰。博問通人。攷之于逵。作說文解字。是時逵復爲侍中。許君又辟公府。故得以攷正也。

達。皆在此時。許君雖辟公府。猶從達問學可知。

永元九年

丁酉

永元十年

戊戌

永元十一年

己亥

永元十二年

庚子

賈逵與魯不黃香。說經相難。

九月。太尉張酺免。以張禹代之。說文

解字後敍作于正月。時張酺尙爲太尉。

許君此時當久爲南閣祭酒。(今說文解

字及淮南子題名尙稱太尉祭酒。范史失

載也。)攷百官志。太尉掾史屬有黃閣

。又有閣下令史。閣下卽南閣。令史卽

祭酒。衛宏漢官儀。丞相設四科之辟。

第一科德行高妙、志節清白。補西曹南

閣祭酒。許君蓋舉第一科。嚴氏曰。許君

由郡功曹舉孝廉。由孝廉爲南閣祭酒。

本傳所云再遷。此其一也。近氏曰。南

正月仲說文解字竟。後敍云。
專在永元困頓之年孟陬之月朔
甲申。說文解字始一終亥十四
緒。五百四十部。九千三百五
十三文。重一千一百六十三解。
說凡十三萬三千四百四十一
字。

閏當作兩閏。

永元十三年
辛丑

賈逵卒。本傳云。年七十二。是建武六年生。

永元十四年
壬寅
永元十五年
癸卯
永元十六年
甲辰

許君有淮南子注二十一卷。隨唐經籍皆與高注並存。宋史已不載。晁公武讀書志謂許君之注曰問詁。標題皆曰記。上宋蘇頌校讎淮南子序云。無題篇者八篇爲許注。蓋久已并入高注中矣。北宋本淮南子于總稱篇至要略皆題爲問詁。是無題篇者塙爲許注。方璣于史傳志注及釋藏儀刻佚存書中。據輯注凡五卷。又有許詁存疑四

卷・竊思附以八篇・續定問詁
原本二十一卷只完歸許書・

許君說文解字中采用淮南子義
不少・其注淮南・必在說文未
正定之先・馬融傳・馬融有淮
南子注・必許君此注早成・同
在東觀校書・出以相示・故馬
融亦爲之注也・

殤帝
元興元年
丙午
延平元年
乙巳
安帝
永初元年
丁未
永初二年
戊申
永初三年
己酉

張禹復爲太尉